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玉成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重大资产重组之
2016 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声明与承诺

国金证券作为苏州玉成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态度，本独立财务顾问经过审慎核查，出具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 2016 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本督导意见所依据的文件、材料由挂牌公司及交易对方提供。玉成互娱及交易对方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确保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风险和责任：本督导意见不构成对挂牌公司的任何投资建议或意见，对投资者根据本持续督导意见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督导意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督导意见做任何解释或说明。

本独立财务顾问特别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挂牌公司发布的其他相关公告，查阅有关文件。

目录

声明与承诺	1
释义	3
一、相关交易资产交付及过户情况	5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承诺的履行情况	5
（一）本次发行涉及的相关协议与履行情况	5
（二）本次发行涉及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5
三、公司治理结构与运行情况	7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运营、经营业绩影响的状况	8
五、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8
六、业绩对赌的实现情况	9
七、与已公布的重组方案存在差异的其他事项	9

释义

在本持续督导意见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公众公司、玉成互娱、公司	指	苏州玉成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玉成精机	指	张家港玉成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系“苏州玉成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曾用名
标的公司、指尚信息、指尚	指	广州市指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广州市指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交易对方	指	刘子业、黄玉和、李颖、罗涛、宋泉庚、李瑞平、邵跃明、黄建荣、瞿亚萍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	指	玉成互娱（原玉成精机）本次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及支付现金方式向罗涛、刘子业等指尚信息全体股东购买其持有的指尚信息 100%股权的行为；同玉成互娱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本次重组的配套资金
承诺利润数	指	罗涛、黄玉和、刘子业承诺，指尚信息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各年度净利润数(该净利润为指尚信息每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且不包括非经常性损益，以具有中国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评估报告	指	国融兴华评报字[2016]第 080014 号《张家港玉成精机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广州市指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基准日	指	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的基准日，即 2016 年 2 月 29 日
交割日	指	标的资产办理完毕过户至玉成互娱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交割日若发生于月中，则以上月之最后一日为准）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指	玉成互娱与指尚信息全体股东签订的《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利润预测补偿协议》	指	玉成互娱与罗涛、黄玉和、刘子业签署的《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
本持续督导意见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玉成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之 2016 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机构、国融兴华	指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监督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特别说明：因四舍五入原因，本核查意见书中所列示的相关数据可能尾数上略有差异。

一、相关交易资产交付及过户情况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指尚信息 100%的股权。根据广州市天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颁发的新营业执照及工商变更登记证明文件，指尚信息已办理完毕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备案手续，标的资产已经过户至公司名下，指尚信息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相关协议，原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的债权债务在交割日后仍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因此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特定对象的股份认购，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出具了“天健验[2016]6-130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截至 2016 年 8 月 22 日止，公众公司已取得刘子业、黄玉和、李颖、罗涛等 4 名投资者投入的合计价值为人民币 31,000,000.00 元的广州市指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3.94% 股权，已收到宋泉庚、李瑞平、邵跃明、黄建荣、瞿亚萍等 5 名投资者缴纳的货币资金人民币 12,500,000.00 元。

经核查，指尚信息原股东已经将标的资产交付给玉成互娱，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经完成。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承诺的履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涉及的相关协议与履行情况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公司需在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份登记函后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向交易对象支付股份对价及现金对价。

股转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出具股份登记函（股转系统函[2016]7089 号）。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并于 2016 年 11 月向黄玉和支付现金对价 200 万元。

（二）本次发行涉及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1、股份锁定承诺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涉股票的限售期如下：

罗涛、刘子业和黄玉和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玉成互娱的全部股份按以下方式分两批解除转让限制：（a）玉成互娱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本次向罗涛、刘子业和黄玉和发行的股份的 47%扣减截至该时点罗涛、刘子业和黄玉和应补偿的股份数（若有）且本次交易发行的股票自完成日起已满 12 个月后方可解锁，剩余部分继续锁定；（b）玉成互娱在指定媒体披露标的公司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本次向罗涛、刘子业和黄玉和股东发行的股份的 53%扣减截至该时点罗涛、刘子业和黄玉和应补偿的股份数（若有）后可解锁。以上解锁期间扣减后可解锁的股份数量小于或等于 0 的，则罗涛、刘子业和黄玉和当年可解锁的股份数为 0，且次年可解锁的股份数量还应扣减该差额的绝对值。

李颖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股票自完成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指尚信息全体股东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的玉成互娱股份因玉成互娱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上述股份解除锁定安排须同时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

经核查，玉成互娱在收到股转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函后，及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了上述新增股份的限售手续。截至本持续督导意见出具日，未发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2、业绩补偿承诺

根据公司与罗涛、黄玉和和刘子业签订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罗涛、黄玉和和刘子业承诺指尚信息在利润补偿期间即 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的净利润数（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不低于 510 万元和 600 万元。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如指尚信息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由业绩承诺方按照《利润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向公司进行补偿。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自审计基准日起至交割日为过渡期。若指尚信息在过渡期内产生亏损，将由指尚信息全体股东按照各自持

有的指尚信息股权比例承担，并以现金方式向玉成互娱进行补偿。

根据《关于广州市指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以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7）第 327003 号），指尚信息 2016 年度净利润实际数为 519.26 万元，其中过渡期净利润为 65.6 万元。指尚信息 2016 年度业绩承诺数与 2016 年度实现的利润数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已达到 2016 年度业绩承诺；且指尚信息过渡期净利润为正数。

经核查，指尚信息完成了 2016 年的业绩承诺且过渡期净利润为正数，因此无需向玉成互娱进行股份赔付或现金补偿。

3、竞业禁止的承诺

指尚信息全体股东应在交割日向玉成互娱提交由指尚信息的管理层和核心员工与指尚信息签署的内容为玉成互娱所满意的合同期限为五年以上（包括五年）的劳动合同、竞业期为两年（不含在职时间）的竞业禁止协议及保密协议，该等管理层和核心员工应在劳动合同和竞业禁止协议中承诺，无论因任何原因终止劳动合同，离职后二年内其本人及其关联方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亲自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指尚信息存在竞争的业务。

罗涛、刘子业在此承诺，其在与指尚信息签署的劳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不得离职，除非玉成互娱同意指尚信息单独提出提前终止或解除聘用关系。

经核查，相关承诺人员已经按照要求签署了劳动合同、竞业禁止协议和保密协议，截至本持续督导意见出具日，承诺人均正常履行相关承诺，未发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公司治理结构与运行情况

本次交易前，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本次交易完成后，为了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督管理及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经核查，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控股股

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继续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的运作。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运营、经营业绩影响的状况

公司最近两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7,133,766.82	41,761,981.70	108.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571,214.94	17,716,301.22	236.25%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63%	57.58%	—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4,030,021.81	18,159,951.00	32.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5,652.32	-386,212.26	-51.64%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4	-25.00%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业务由传统的金属加工机械制造拓展到网络游戏开发、版权服务等新领域。公司将实现多元化布局。

本次重组使得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增幅较大，资产负债率下降，资产规模提高，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2016年度的净利润继续下降，但营业收入有所上升。虽然短期内公司的盈利能力尚未大幅改善，但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逐渐增长，未来有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五、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盈利预测，但涉及以评估报告作为定价依据。

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6]第080014号《张家港玉成精机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广州市指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6年02月29日，在公开市场和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经收益法评估，广州市指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488.00万元（大写为叁仟肆佰捌拾捌万元），相比指尚信息评估基准日账面净资产增值3,366.52万元，增值率2771.25%。根据资产评估结果，经各方友好协商，确定交易标的的交易价格为3,300.00万元。2016年度，指尚信息评估报告中收益法预测的净利润指标、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指标和净利润实现百分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评估报告中 收益法预测的净利润(注)	实现 净利润	实现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净利润 实现百分比
2016 年度	515.48	519.2602	519.2643	100.73%

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2月29日,评估报告中收益法预测的净利润515.48万元系指尚信息2016年1-2月经审计的实际净利润123.56万元与2016年3-12月收益法评估预测净利润391.92万元的合计数。

经核查,指尚信息2016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收益法评估预测的净利润基本持平,利润实现百分比为100.73%。

六、业绩对赌的实现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业绩对赌条款,详见本持续督导意见“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承诺的履行情况”之“(二)本次发行涉及的承诺及履行情况”之“2、业绩补偿承诺”。

七、与已公布的重组方案存在差异的其他事项

2016年11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6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6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公司已在股转系统披露了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1日在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部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7)。

变更前,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用途	金额(万元)	实施主体
支付本次交易中的现金对价	200	公司
购买游戏IP资源	300	
扩充游戏开发团队	350	
补充流动资金	400	
合计	1,250	-

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用途	金额（万元）	实施主体
支付本次交易中的现金对价	200	公司
购买游戏 IP 资源	300	指尚信息
购买游戏引擎	350	指尚信息
偿还银行贷款	400	公司
合计	1,250	-

经核查，公司已按照变更并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除上述变化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际实施方案与已公布的重组方案不存在其他重大差异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玉成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之 2016 年度持续督导意见》之盖章页）

